

2021 年度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  
中心单位预算

# 目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
<b>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b>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b>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筹集、预决算、支付和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编制会计和统计报表。

（三）负责执行宁德市基本医疗限价目录，组织实施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采购与结算，并对公立医疗机构限价目录药品使用、管理、配送进行监管。

（四）负责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登记、异地住院费用核销、相关待遇核定等；承办公务员医疗补助、部分保健对象医疗待遇补助等业务。

（五）负责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及费用审核、结算。

（六）负责全市基本医疗保障网络系统数据库与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联网运行数据维护、系统升级和综合管理。

（七）负责基本医疗保险与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的衔接协调及大病补充医疗保险的招投标和日常监管。

(八) 负责统筹、协调、监管各县(市、区)管理部工作。

(九)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包括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财政拨款	255	239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上级医疗保障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制度建设为主线,以“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为载体,进一步深化改革、完善制度、强化监管、优化服务、夯实基础,大力推动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方式取得新突破,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医疗保障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奋力推进“十四五”医疗保障事业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100周年。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不断加强党的建设。

(二) 全力做好新冠疫苗接种保障工作。

(三) 持续巩固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

- (四) 大力抓好医保基金征缴参保扩面工作。
- (五) 全面深化医保支付改革。
- (六) 切实提高医保精细化管理服务效能。
- (七) 持续推动医保经办服务便民利民。
- (八) 积极建立健全基金监管长效机制。
- (九) 继续推进医保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
- (十) 有效推进系统行风建设。
- (十一) 努力加强医保经办队伍建设。
- (十二) 全力强化舆论宣传工作。

##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1

####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2.25	一、基本支出	2,307.7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042.68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2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63.46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2,194.49
收入合计	4,502.25	支出合计	4,502.25

###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2

####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拨款	财政专户拨 款	单位其他收 入	单位结余结 转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4,502.25	4,502.25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参公)	1,137.55	1,137.55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事业)	3,364.70	3,364.7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

###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其他收入	单位结转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4,502.25	2,042.68	1.62	263.46	2,194.49	4,502.25	4,502.25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6		0.36	1.60		1.96	1.96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97	109.97				109.97	109.97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		1.26			1.26	1.26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2.56	52.56				52.56	52.56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4	13.14				13.14	13.14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101550	事业运行	879.83	710.38		169.45		879.83	879.83				
307002001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参公）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3	78.83				78.83	78.83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8			0.28		0.28	0.28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78	120.78				120.78	120.78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	8.37				8.37	8.37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39	60.39				60.39	60.39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0	15.10				15.10	15.10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3.70				93.70	93.70	93.70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101550	事业运行	2,975.50	782.58		92.13	2,100.79	2,975.50	2,975.50				
307002002	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事业）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58	90.58				90.58	90.58				

备注：1.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别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4:

####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2.25	一、基本支出	2,307.7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042.6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2
		公用支出	263.46
		二、项目支出	2,194.49
收入合计	4,502.25	支出合计	4,502.25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 5：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502.25	2307.76	2194.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	2.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5	230.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7	8.37	
2080801	死亡抚恤	1.26	1.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95	112.9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4	28.24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93.7		93.7
2101550	事业运行	3855.33	1754.54	2100.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41	169.41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 6:

###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1.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 7: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502.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7.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2
310	资本性支出	147.29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 8：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07.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2.68
30101	基本工资	811.72
30102	津贴补贴	292.35
30103	奖金	30.37
30107	绩效工资	307.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7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17
30201	办公费	25
30202	印刷费	7
30205	水费	3
30206	电费	6
30207	邮电费	20.74
30211	差旅费	10

30213	维修(护)费	4
30215	会议费	6
30216	培训费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
30226	劳务费	3
30228	工会经费	31.61
30229	福利费	5.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6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6
310	资本性支出	7.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76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 9: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附表 10

### 2021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 年限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财政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本单位无专 项资金管理 清单目录						

编报说明：

1.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按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填列。

2. 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3年。
3.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量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管理法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4. 无数据单位，请在表格中备注“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4502.25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增多。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502.2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502.25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042.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62万元，公用支出263.46万元，项目支出2194.49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502.25万元，比上年增

加 6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增多。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支出 2.24 万元，主要用于市医保中心退休人员公务费和福利费等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支出 230.7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市医保中心人员的养老保险费。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 8.3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市医保中心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的支出。

(四) “2080801—死亡抚恤”科目支出 1.26 万元。主要用于市医保中心死亡人员抚恤支出。

(五)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支出 112.9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市医保中心人员医疗保险费。

(六)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支出 28.2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市医保中心公务员医疗补助。

(七) “2101504—信息化建设”科目支出 93.70 万元。主要用于医保服务站工作人员的工资及福利支出。

(八) “2101550—事业运行”科目支出 3855.33 万元，主要用于市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未休年休假报酬、通讯补贴、交通补贴、工伤生育保险、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九)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支出 169.41 万元。主要用于市医保中心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07.7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04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63.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0%，与上年持平。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15万元。主要用于医保业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5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公务交流增加，接待增加。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1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1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本部门共设置3个项目绩效目标（包括1个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2个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医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2098.29万元、医保服务站运行经费93.7万元、乡村振兴指导员经费2.5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即专项工作经费，我单位开展的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021年财政支出项目基本信息表和绩效目标表。

####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部门专项资金即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和社会事业发展专项支出，我单位开展的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2021年财政支出项目基本信息表和绩效目标表。

#### **3. 有关情况说明：无。**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宁德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